

# 景东县 2024 年省级水稻种业基地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景东县 2024 年省级水稻种业基地建设项目经景东彝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批复文号为：景发改〔2025〕29 号，项目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景东彝族自治县国有资本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普洱市浩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 2.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景东县 2024 年省级水稻种业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普洱【浩宇】2025-05-14 号

项目位于：景东县文井镇

### 2.2 建设内容及规模：

(1) 种子生产基地建设工程。新建简易仓库 1190.7 m<sup>2</sup>；种子生产加工车间 1593.84 m<sup>2</sup>。(2) 生产设备安装工程。新建 160t 水稻种子清理静态低温烘干生产线 1 套；50t 水稻种子烘干生产线 1 套；10t 水稻种子精选加工生产线 1 套；种子实验室检验仪器 1 套。(3) 田间道路工程。新建文华村 1#、2#机耕路硬化 3941.17 m<sup>2</sup>；文光村 1#、2#机耕路硬化 2900.69 m<sup>2</sup>；文窝村 1#、2#机耕路硬化 4134.65 m<sup>2</sup>。(4) 排水工程。文窝村排水沟修复 55m；大营村排水沟修复 150m。(5) 电力安装工程。新建 250KVA 油浸式变压器 1 套。

2.3 项目总投资：总投资 1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4 招标控制价：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2.5 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具备有效营业执照。资质要求：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财务要求：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并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3年、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成立不足3年的，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时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有效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存款证明，如在2024年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只需提供有效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存款证明）。

#### 3.3 人员要求：

（1）项目负责人：投标人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为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专业为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具有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注册在本单位（不接受临时建造师）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待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中标后直至项目实施结束前不得随意更换（法定更换情况及招标人要求更换除外）。

（2）项目技术负责人：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具备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其他人员要求：为本项目配备专职安全员、施工员、质量员等，且是本单位的在职人员，其中安全管理人员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 3.4 信誉要求：2021年1月至今

3.4.1 投标人不曾在任何合同中无故违约或被驱逐，或因投标人自身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重大安全事故，无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停止在云南省和普洱市区域内的投标资格（附承诺书，格式自拟）。

3.4.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经营

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提供承诺及网页查询截图）。

3.4.3 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提供承诺及网页查询截图）。

3.4.4 投标人应对所提交的公司证照、人员证书等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责；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为虚假资料，招标人拒绝投标申请并上报行政主管部门追究其相应责任。

3.5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代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项目提出资格申请；为本招标项目的设计人、招标人或者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相互控股或者参股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3.6 其他：

3.6.1 承诺中标后对农民工工资进行分账管理按月支付，保证工程款全部用于该工程建设，不挪作他用（附承诺书，格式自拟）。

3.6.2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原件扫描件，如未发生诉讼及仲裁，应附相应承诺（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无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承诺即可）。

3.6.3 承诺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中的人员除不可抗力外，不得更换（附承诺书，格式自拟）。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 4、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公告时间内（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进入后选择普洱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确认并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如有）；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招标文件（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5.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 年 6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开标时间（解密时间）：同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上远程解密）。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地区（普洱市），按照《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则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2）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3）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回复。在规定的异议询问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 7、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招标金额为 979.376844 万元，按照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招标项目估算价的 2% 的规定，本项目应收取投标保证金金额为 19.58 万元。招标人决定该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如出现投标人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情形的，招标人将依法追究投标人相关责任。

##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上发布。

## 9、联系方式

招标人：景东彝族自治县国有资本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景东县气象路15号（气象局内）

邮政编码：676200

联系人：李菊

联系电话：18082778268

招标代理机构：普洱市浩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普洱市思茅区龙生路82号颐景园小区

邮政编码：665000

联系人：陈茂盛

联系电话：15912975588

行政监督单位：景东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监督电话：0879-6224047